

生活感悟

我记得你

张雪晴

俗话说：“当才知盐米贵，养子方知父感恩。”我记得你，我用你的笨拙捕捉你。

昨晚，妈妈给弟弟打视频。弟弟躺在床上，光线昏暗。妈妈问：“你办公室和宿舍在几楼？活动板房难晒到阳光吧？”弟弟说：“一楼。”话音未落，妈妈便喋喋不休：“咋不住二楼？一楼潮湿，易受风寒，你要穿厚底鞋，门窗关紧，天好记得晒被子……”

弟弟终于不耐烦：“我又不是三岁小孩，能不懂吗？”

记得我分娩那会儿，天气闷热，让老公把空调打低些。妈妈立刻拉下脸：“别贪凉，手脚盖好，空调关了。”

老公从饭店打包来饭菜，她瞥见便厉声劝止，怕油腻辛辣伤了我的元气。我一下火了，推开饭菜：“不吃行了吧！”

后来才知道，妈妈患了风湿，是因为一直住在自建的旧房里，没钱修缮，每逢下雨墙面渗水，用红桶接着。怀孕

分娩时，阴暗潮湿的环境让她落下病根，身体每况愈下。

那一刻我才明白——很多让我们窒息的“控制欲”，其实是妈妈当年受过的苦，是她在用自己的经历发出“求救信号”。

有句话说得好：爱最大的敌人，是你只看到对方的缺点，却看不到她的困境。

可我们总想用“道理”去赢过她的“经验”，却忘了用“看见”去治愈她的“遗憾”。

初升高那年，母亲为了让我能有一个好的未来，不顾家人的反对、旁人的讥讽，坚持送我去了那所升学率极高的封闭式学校。

高昂的借读费，几乎耗尽了家里的积蓄，可她只是笑着说：“只要你能好好读书，将来有出息，这点钱不算什么。”

陪读时，常见母亲对着窗外发呆，

她习惯了自由，一下子束缚在方寸之地，她一定很想念家吧？

深夜十点半的校门口，有她等候的身影；伏案刷题的灯下，有她织毛衣的剪影，一针一线，将爱与牵挂，织进了那段无声的陪读岁月。

后来我问她：“如果我没考上大学，你后悔当初的选择吗？”她眼神坚定，答道：“不会。我尽自己所能让你走好路，起码我没有遗憾了。”

妈妈自幼酷爱读书，成绩优秀，却因家境贫寒被迫辍学。读书成了她一生的执念。她用尽全力，想让我替她走完那条没走完的路，替她看看那个从未拥有的世界。

有一天，我和老公聊起孩子的未来。我谈起自己的规划，他突然打断我：“孩子有自己的路，为什么要走你安排的路？”

我无言以对。直到昨夜刷到《我记得你》宣传片，它说：“妈妈当然希望你

比她过得好，可她不知道，除了她走过的路，还有哪条路是安全。”这句话道出无数妈妈笨拙守护孩子的心声。

短片里有一幕让我感触很深：妈妈承担起照顾老人的责任，那份懂事的代价，奶奶认得，女儿也认得。

女儿说，“我不想成为你”并非本意，可每次看到“他们习惯你的懂事，我记得你懂事的代价”，我就下意识想靠近你、心疼你、爱着你。

我记得你。记得你藏在唠叨里的慌张，记得你藏在严格里的牵挂，记得你藏在遗憾里的期盼。

这种“记得”，不是天赋，而是后天需要学习的慈悲。它要求我们跨过认知的鸿沟、代际的差异，穿透那些伤人的言语，去触摸那颗同样千疮百孔，却依然试图爱人的心。

如今，我终于认得了你——那个曾陷入相似困境的你，那个被我忽略了太久、却最疼我的你。

心香一瓣

花香漫过春天

曹建龙

春天的午后，阳光酥软，我一个小人在小城街上慢慢走。不赶时间，也无杂念，心里格外安宁。风轻拂过脸颊，空气里带着淡淡的甜，一缕花香从巷口飘来，绕在我身边。我不由得放慢脚步，整个人都浸在这春日的温柔里。

小城的春天，是被花香一点点唤醒的。路边的迎春花嫩黄细碎，安安静静开在枝头，不吵不闹，只飘着淡淡的幽香。清风一吹，花瓣轻轻颤动，香气漫开，落在发梢，钻进砖缝，平日常人来往的街道，也一下子温柔了起来。

再往前走，便是公园。游人很多，有人闲谈，有人拍照，有人牵着孩子散步，还有人伴着音乐起舞。可我不在意这些热闹，目光一直落在那些桃花和杏花上。桃花开得热闹，粉红一片，香气清甜，把整座公园都染得亮堂温暖；杏花清淡些，白里带红，香味若有若无，静静倚在墙边，寻常的风景，也多了几分诗意。

郊外的花，开得更自在。我穿过卵石铺成的小路，来到郊外田野，大片油菜花撞进眼里，金黄一片，一直铺到天边，香气厚实温暖，带着泥土与阳光的味道。

近处的山上，杜鹃开得泼辣，从山脚一直开到山头，红粉缀满枝头，清香里藏着山野的随性；白鹃梅一身素白，不与群芳争艳……

我常常想起小时候乡下的春天。在田埂上肆意奔跑，路边到处都是野花的清香。山上果树繁花满枝，溪边不知名

的小花也悄悄绽放。我们追着飘落的花瓣跑，那种带着花香的简单快乐，一直留在记忆里。如今回想起来，心里依旧暖暖的。

其实让人动心的，不只是花，更是春天里的人情味。蜜蜂在花间嗡嗡飞舞，蝴蝶在阳光里缓缓翩跹，就连坐在路边晒太阳的老人，也会抬头多看几眼这盎然生机。花香从不大声张扬，却轻轻触到人心最软的地方，让人愿意慢下来，好好打量身边的日子。

如今每天忙着生活琐事，反倒更珍惜这一缕春日花香。有时下班路上，偶遇街角一树繁花，我总会驻足片刻，深吸一口气清香，一天的疲惫与烦躁，仿佛瞬间就消散了。

每一缕花香，都是生活最踏实的温柔。古人写花，多赞其清高淡雅，我却更偏爱花香里的人间烟火。这些花儿普通平常，不贵重、不惊艳，却认认真真点缀着整个春天。就像我们这些平凡人，在寻常日子里默默努力，不声张，却也在平淡岁月里，悄悄开出属于自己的花。

花香漫过街巷，漫过公园，漫过田野，也漫过一年又一年的时光。在这样香气满满的春天里，我喜欢停下脚步，静下心，慢慢欣赏，细细感受。身处春光，不敢敷衍，更不忍辜负，只愿跟着日子，一步一步，认真往前走、认真生活。

我追寻已久的诗意与温暖，原来不在远方。它就在一朵花开的瞬间，一缕风送来的清香里，漫过整个春天，也漫过我们平平常常的岁岁年年。

往事随想

老屋燕窝

胡孝清

昨天到乡下一朋友家玩，在他家的屋檐下，我看见了一个许久未见的燕窝，有碗口大小，稳稳地粘在那里。朋友说：“这燕窝有好多年了，现在春暖花开，燕子也很快就要回来了。”看着燕窝，听着朋友说的话，我的思绪飘向了四十多年前。

那是个春末的早晨，天上飘着薄雾。我坐在老屋大门的门槛上静静地背古诗，突然听见一阵细碎的“叽叽”声。一抬头，看见两只燕子，黑色的羽毛，肚皮像雪一样白，尾巴像小剪刀。它们正绕着屋檐飞，翅膀一张一合的，轻快得很。它们俩似乎不怕人，歪着黑豆似的眼睛看着我，又打量檐下的椽子，“叽叽”地叫着，像是在商量着什么。

从菜园摘菜回来的母亲，看着这一对忙碌的燕子，轻声地对我说：“这燕子大概要来我家做窝了，这是好事。它们愿意在这儿安家，是信得过咱们。”母亲还一再叮嘱我不要惊扰了它们，她自己进门、出门也脚步放得轻轻的。

从那以后，它们一趟趟地飞进飞出，每次回来，嘴里有时衔着泥土，有时衔着小草。再看那檐下的燕窝，正渐渐变大，慢慢变圆。

一天下午放学回家，我看见屋檐下那个圆圆的泥巴窝终于垒好了。我笑着对母亲说：“原来这燕子还是个‘泥瓦匠’啊！”母亲说：“是呀，它们造房子很辛苦、很不容易，我们不能弄坏了它们的房子。”正说着，燕子回来了，尖尖的嘴里衔着小树枝。母亲笑着说：“这是燕子妈妈在准备生宝宝呢。”听着母亲的话，我很是期待。

又过了几天，燕窝里传出很细弱的叫声，母亲说是它们的小宝宝出生了。我趁大燕子不在，偷偷地爬上去看，窝里有三四个光秃秃、肉乎乎的小肉球，真可爱。

宝宝出生后，大燕子就更忙了，飞进飞出，嘴角总是叼着捉来的小虫。那时候我还不明白，只觉得它们真辛苦。现在想想，那大概就是我们现在所说的担当吧。

最难忘的是那次傍晚下暴雨，燕窝被风吹得摇摇晃晃。我紧紧盯着燕窝，生怕它掉下来。一只大燕子紧紧贴在窝口，张着翅膀死死保护着里面的小燕子，任凭风吹雨打，一动不动。那一刻，我对大燕子感到无比敬佩，眼前浮现出我生病时母亲紧紧搂着我的样子。

那年中秋过后，有好几天都没看到燕子回窝，我很纳闷，挺失落的，问母亲：“它们是不是不要这个家了？”母亲摸着我的头：“傻孩子，怎么会呢，它们是到温暖的地方过冬去了。只要窝还在，我们还在，明年春天肯定回来，它们的记性好着呢。”

母亲的话一点都不假，一年又一年，它们真的秋天走，春天回，和我们和谐相处。我也在这一次次的离别和重逢里，渐渐长大。

工作后，我离开了故乡，没过两年母亲也走了，老屋也没人居住。但每次回老家，我都要去看看老屋。那燕窝还在，但邻居告诉我，燕子再也没有回来了。

今天在朋友家看到燕窝，我又想起了故乡的老屋，想起了和燕子做邻居的温暖岁月，还有那些关于等待、信任和守护的美好记忆。



龙湖春晓 沈道银 摄

凡尘一瞥

东风吹柳

孙福攀

东风是藏不住的，熬过一整个寡淡的寒冬，它带着几分温软的劲儿，悄悄漫过街角，最先唤醒的，便是巷口那几株老柳树。每日清晨路过，我总爱停下脚步，看东风与柳丝的缠绵，看那一抹新绿，如何挣脱枝桠的沉寂，把春日的生机，一点点铺展开来。

起初，柳枝还是枯褐色的，像被时光磨旧的丝线，懒洋洋地垂着，风一吹，也只是轻轻晃一晃，没几分精神。直到第一缕东风掠过，枝尖便悄悄鼓出了细密的芽苞，米粒般大小，裹着一层淡淡的鹅黄，像藏了一整个冬天的欢喜，怯生生地探出头来。再隔几日，芽苞便撑破了外衣，吐出嫩黄的柳丝，细得像绣花针，软得像上好的绸缎，风一吹，便顺着东风的方向，轻轻摇曳，仿佛在春风说着悄悄话。

东风吹得越柔，柳丝长得越欢。没过多久，整株柳树便被一层嫩绿裹住，远远望去，像一团朦胧的绿雾，飘在巷口，驱散了冬日的寒凉。走近了看，每一根柳丝上都缀着细碎的新叶，叶片薄得近乎透明，阳光透过叶片，在地上投下斑驳的光影，风一动，光影便跟着晃动，像撒了一地的碎银。偶尔有东风拂过，柳丝便轻轻拂过我的肩头，带着几分湿润的水汽，还有泥土的清香，那触感，温柔得让人不忍惊扰。

小时候，总爱和伙伴们在柳树下嬉戏。东风吹起时，我们便扯着长长的柳丝，编成小小的花环，戴在头上，迎着风奔跑，柳丝在耳边轻轻飘动，伴着我们的笑声，飘得很远。母亲也总爱在柳树下择菜，阳光透过柳丝洒在她的发间，柳丝偶尔拂过她的脸颊，她便抬手轻轻拨开，嘴角带着淡淡的笑意，那模样，温柔得像这春日的东风。那时不懂，这寻常的柳树与东风，藏着最朴素的欢喜，藏着最动人的烟火气。

如今再看这柳树，感受这东风，心中多了几分别样的情愫。人到中年，走过世事浮沉，才懂得，这东风吹柳，从来都不只是春日的景致，更是岁月的温柔馈赠。它极极了生活中的那些小美好，不张扬，不刻意，却在不经意间，温暖了岁月，治愈了人心。东风吹过，柳丝舒展，就像我们在岁月里，慢慢沉淀，慢慢成长，褪去青涩，多了几分从容与温柔。

暮色渐浓，东风依旧轻柔，柳丝在暮色中轻轻摇曳，像在诉说着岁月的故事。我站在柳树下，望着那一抹朦胧的绿，心中一片安宁。原来，最动人的风景，从来都不在远方，就在这寻常巷陌，就在这东风吹柳的温柔里，就在我们身边，触手可及。

人生百味

一场迟到的婚礼

苏闯涵

母亲在电话里说，要给外公外婆补办一场婚礼。我楞了一下，随即想起，他们结婚那会儿，确实是没有婚礼的。外公只是挑着一担箩筐，一头装着外婆仅有的几件衣裳，一头装着借来的二十斤大米，走了三十里山路，把外婆从她娘家接了回来。进门放了挂鞭炮，就算成了亲。

我赶回老家时，院子里已经热闹起来。外婆坐在堂屋正中，被几个老太太围着，正在往她脸上扑粉。她有些局促，身子绷得笔直，双唇轻抿着，眼眸里却漾着晶亮的光。外公则被安置在另一把椅子上，剃头师傅正为他悉心修面，刀片滑过脸颊，发出轻微的沙沙声。他闭着眼睛，花白的眉峰微微颤动着，仿佛是睡着了，又仿佛是在追忆什么遥远的往事。

摄影师是个城里的年轻人，举着相机满院子跑，一会儿拍屋檐下的红灯笼，一会儿拍窗棂上的双喜字。他凑到外婆跟前，说：“奶奶，笑一笑，今天可是您的大喜日子。”外婆果然笑了，却是带着几分羞怯和僵硬的笑。我站在旁边，猜测这笑里有一层更深的含义。对于她来说，六十年前的“喜”和今天的“喜”，怕是两种完全不同的滋味。

婚礼没有司仪，也没有复杂的程序。母亲说，就是一家人吃顿饭，拍几张照片。但当外公外婆被推到院子中央，要站在一起合影时，气氛忽然变得有些不同了。外公穿着一身不知从何处借来的中山装，袖子长出一截，将手背遮得严严实实。外婆穿的是一件暗红色棉袄，领口绣着细碎的梅花纹样。他们并排站着，中间隔着一拳的距离，彼此的目光，始终不曾交汇。

摄影师喊：“靠近一点，靠近一点。”

两人却纹丝不动。围观的人皆笑，有人上前轻轻推了推外公。他身形一晃，肩膀触着了外婆。恰在此时，我望见外婆的手缓缓抬起，又缓缓落下，最后搭在了外公的臂弯上。外公的身子僵了一瞬，随即，那只被遮住的手从袖子里探出来，握住了外婆的手。

没有人注意到这个细节。快门声响，这一幕便被定格下来。

开席时，外公外婆被请至主桌的上座。席间觥筹交错，划拳声、劝酒声、孩童的嬉闹声交织成一片。外公素来寡言，一直埋头吃菜。外婆也不说话，只是隔一会儿，就用筷子夹一块肉，悄悄放到外公的碗里。外公并不看她，只是默默地吃了。

散席后，我去堂屋里拿东西。灯已经熄了，只有窗外透进来的月光，清冷地铺在地上。外公外婆并排坐在长凳上，没有开灯，也没有说话。月光从他们身后斜射进来，把两个人的影子拉得很长，投在对面的墙上。那影子挨得很近，比真人还要近一些，像是已经融合在了一起。

我悄悄退出来，没有惊动他们。走到院子里，月亮正圆，高悬在天中央。我回头望了一眼堂屋的门，黑洞洞的，什么也看不见。但我知道，那里面坐着两个人，从六十年前的那个夜晚，一直坐到了今天。

这婚礼到底是迟了，还是来得正好，我也无从言说。或许对于他们来说，婚礼不过是给旁人看的一个仪式，而真正的婚礼，早就在那六十年的光阴里，在那挑着箩筐的漫长山路上，在那无数个并排坐着的月夜里，一点一点地完成了。



闹春 陆士德 摄

凡人心迹

春天的精神

郑凌红

人在面对每一天时，需要精神。而季节，也当如此。

油菜花，是春天的精神。彼岸有花开，吾乃赏花人。只要稍加观察，你会觉得油菜花并不简单。茎绿而粗，笔直如松，可摸起来有初始的凉意，幸而让人喜欢的是手感丝滑，不忍马上松手。茎抽出分枝，多而不冗，一上一下，根根分开，自然、悠然，悄然。绿叶抽出，宽而大，边缘长满小锯齿，参差不齐，却不扎手。锯齿如辫子，俏皮可人，有邻家少女的青涩和塘鱼的跳跃。四片花瓣黄似金，六根花蕊也传得衣钵，小黄，小嫩，小雅。它喜欢扎根泥土，尽管山坡上，水岸边也有它的身影，可成片的田野，给了它最大的诗意。

翻阅清朝钱泳的《履园丛话》，书中记有他与年轻朋友张铁琴到城南看油菜花，尽兴后写诗一事。钱泳特别在意

张铁琴的两句诗：“嫣红姹紫弥天下，关系苍生只此花。”其时，张铁琴只有十五六岁。想起我在十五六岁时，对油菜花的感受，只觉得好亲切。

那时的菜园和现在的菜园无变，唯一的变化可能是在当时的在我看来菜园子更大，油菜花更艳。儿时目光清澈，无俗尘之扰，看那油菜花在田地里生长，忍不住钻进去一比高低。那花，有朴素之美，单看一株不过瘾，总觉得有点稀稀拉拉。可是往花丛里钻，便别有洞天。集中的黄，成片的黄，一路向南的黄，眼睛里不断重复的黄，如天上神仙扔下凡尘的一张巨大黄毯，让生活茅塞顿开。巧妙之处，若要细想，还是那几分“暂离红尘心可清”的脱俗。

油菜花，最高贵之处，在我看来，代表了春天的精神。其他的花，都比较小众，未成气候。桃花空灵，少了一股

子憨厚；梅花清奇，却难觅傲傲沉默；其他的花，有意争春，但总是没有修炼好自己的境界就匆匆赴约，没到火候，水也没来，渠道难成。殊不知，只有扎下最深的根，接受阳光、雨露、风霜，甚至人们的不在意、踩踏、破坏，才会成就最广阔的胸襟和最不容易改变的气质。

我想，油菜花是乡村里、小城外的一枚邮票，把绚烂寄给春天。这绚烂，来自平淡至极的一路传承。

“儿童急走追黄蝶，飞入菜花无处寻。”这是杨万里给油菜花定的调子，洗练朴实，富有朝气。

“百亩庭中半是苔，桃花净尽菜花开。”这是刘禹锡写出的俏皮油菜花，寓意奋斗正当时，错落有致，生生不息。

明艳的事物如同阳光普照大地，

总让人欢欣鼓舞。那份感动，也许在我们这颗蓝色的人类星球上，找不到任何恰当的语言来形容。如泰山日出，如日出云海，如云海聚散，如聚散人生。

又一场花事热烈的春天。想起那一年，在春天的田野上，一位长发飘飘的美丽姑娘走进了花的海洋——那一刻，我忽然明白，春天的精神，不只是花开，更是人与花的相遇。她穿着一身白色的长裙，背着一个黑色挎包，头戴油菜花环，仿佛传说中的仙女下凡，飘入那片生态自然的花海。她的出现，让我忍不住拿起手机，定格画面，找寻不同的角度，切换不同的模式，记录下刹那的美。然而，她显然看到了远处的我，看到我对着她时，落落大方，旁若无人……

时光没有说谎，光影倒映在心底，泛起涟漪。